

一之料資學習員團

作 羣 黎

李文國
木才華

李文國

印翻會員委作工南西團年青義主主民新國中

前言

「青年團團章教材」是連載在山東出版的「青年文化」上的。為了便於西南地區各級團工委進行團內教育，我們決定把它翻印或單行本，以作為進行團內教育的主要教材之一。

由於我們手邊的「青年文化」不全，這個冊子只好根據武漢市團工委翻印的單行本來翻印。

武漢市團工委在翻印這個冊子時，因為缺乏第十三課「團的組織系統」的原文，為使全文保持完、整起見，由他們自己補寫了一篇；同時在原文中個別的地方如：第十一課中「團結中間羣衆」後面補加了「和影響爭取落後羣衆」；原第二十課中「要努力使自己成為學校中有思想……」一句中更改為「具有革命思想……」；原第二十一課中「在中國現代四次偉大革命戰爭……」改為「尤其是在中國近三十年的革命戰爭——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七年的大革命，十年國內人民革命戰爭，八年抗日戰爭和近三年多來的人民解放戰爭中……」他們亦曾略加增改。

我們翻印這個單行冊子的時候，未事先徵得「青年文化」社和原作者的意見，同時又不完全是依照原文全部翻印的，特在這裏向原作者及「青年文化社」致歉！

要把團建設成爲在新民主主義建設事業中黨與政府的得力助手，成爲團結教育廣大青年的學校，因此加深每個團員對團的認識，尤其加強對團章團綱的深入學習便成了我們目前急不可待的事，希望每一個團員同志都能認真努力地學習，使自己對團的認識更提高一步，從而使我們在新民主主義建設的偉大事業中發揮高度的作用。

團章教材目次

一、團員

員

第一課 入團條件	(一)
第二課 入團手續	(五)

二、團員的義務與權利

第三課 努力學習	(一一)
第四課 獻身人民祖國	(一五)
第五課 積極參加建設工作	(二〇)
第六課 愛護祖國財富遵守革命秩序	(二四)
第七課 青年模範	(二八)
第八課 青年團員的權利	(三二)

三、團的基層組織

第九課 團支部組織	(三六)
第十課 團支部任務	(四〇)
第十一課 怎樣做支部工作	(四五)

四、團的組織原則

- | | | |
|------|--------|------|
| 第十二課 | 民主集中制 | (四九) |
| 第十三課 | 團的組織系統 | (五二) |
| 第十四課 | 領導制度 | (五五) |

五、團的獎勵紀律與處分

- | | | |
|------|------|------|
| 第十五課 | 團的紀律 | (五九) |
| 第十六課 | 團的獎勵 | (六一) |
| 第十七課 | 團的處分 | (六五) |

六、團的總則

- | | | |
|-------|----------|------|
| 第十八課 | 團的產生 | (六九) |
| 第十九課 | 團的任務 | (七二) |
| 第二十課 | 團的工作之指針 | (七五) |
| 第二十一課 | 團與各方面的關係 | (七八) |
| 第二十二課 | 團與各方面的關係 | (八三) |

附：

一 團

員

第一課 入團條件

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員，是一個光榮的稱號。因為青年團員應該是具備有這樣品質的人物：忠實於勞動人民的事業，具有現代科學文化知識，有實事求是精神和英勇無畏性格的人物（青年團工作綱領）。列寧說過：『做一個青年團員，這就是說，要抱定方針把自己的工作，自己的精力都獻給公共事業』。又說：『而且必須使大眾都看見，所有青年團員都是有知識的，而同時也是善於勞動的』。青年團，就是由這樣的男女青年或正堅決向着這個方向猛進不已的男女青年所組成的一支建設新社會的突擊隊。

在這個團的隊伍裏當一員革命戰士，是再光榮不過的了。以共產黨為領導的這個團的團員稱號，是再高尚沒有的了。不是任何青年都能做這個團的團員，不是任何青年都能經得起身為這個團底團員所必經的考驗。

所以，為了保持這個稱號的純潔性，又為了不斷壯大我們團的隊伍，什麼樣的青年有資格參加我們的團，是團經常關心的一個問題。而不斷發展新團員，則是每個青年團員應盡的義務，並且是經常工作之一。

什麼人可以入團呢？團章第三條規定：『凡年在十四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均按實足年齡計算）的男女青年，擁護中國共產黨的主張，願為新民主主義革命事業積極奮鬥，願為勞動人民忠誠服務；承認團章，服從決議，參加本團工作者，皆具備什麼條件才能入團……』

（一）

可謂入團』。

歸納起來就有六條

第一、符合入團年齡，擁護中國共產黨主張。在一般的情況下，年齡必須符合團章規定，這是從生理上顯示青年團特點的重要標誌。而團是在中共領導下的先進青年的羣衆性的組織。中共的主張是完全代表人民的利益，一百年來特別是三十年來中國的革命歷史證明：『離開中國共產黨的領導，中國的革命運動就難以成功，中國人民和中國青年的真正解放也就沒有可能』（見蔣南翔同志關於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團章的報告）。自然也就沒有青年的前途。而團的先進性的唯一根據，也就在於它是在共產黨領導下并以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武裝起來的這一特性上。

所以，參加青年團的第一個條件，必須是擁護中國共產黨主張的。

第二、願為新民主主義的革命事業積極奮鬥。團的名稱，也就標明了團員的條件。新民主主義，是團員必須奉行的主義，對這個革命事業，必須站在前列，積極努力，求其加速實現，這也就是不同於其他青年羣衆的一點。但是，不能把精通新民主主義作為入團的條件，只要有初步的概括的了解，願意為之積極奮鬥就行。精通主義，那是入團以後不斷學習的問題，兩者不能混同。

第三、願為勞動人民忠誠服務。青年團員必須要為勞動人民服務，這是思想問題，或者說人生觀的確立問題。自然，我們不能過高地要求一個申請入團青年已經完全確立了為人民服務的人生觀。但是，這無論如何是一個申請入團者的品質問題。必須對這件事作出有充分根據的結論：入團主導動機，確是自願（不是被迫，而是甘心情願）為勞動人民忠誠服務。

第四、承認團章。團章，就是團的章程。它明確地規定了團的奮鬥目標、目的及做什麼？怎麼做？以及依靠誰？反對誰等方針。保證團在政治上、思想上的一致。規定團的組織形式與團的內部生活規則，保證團在組織上行動上的一致。規定團與廣大青年羣衆的關係。保證團在與青年聯系上永遠如

膠似漆。

這就不難理解，我們的團章，是保證了青年團成爲以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教育青年的革命學校，保證全體青年團員及廣大先進青年對於共產黨的完全信任，成爲共產黨的後備軍與得力助手。保證團在政治上、思想上、組織上、行動上統一和團羣關係密切的武器，是使團具有戰鬥力的強大的源泉。故加入青年團，必須承認團章。

第五、服從決議，參加團的工作。我們的團，是在思想上行動上完全一致，只有這樣，團才會有力量，因此每個要求入團的男女青年，必須有服從團的決議的決心，完全按照團的決議去工作。同時，我們團之所以有戰鬥力，就是我們團有嚴密的組織，每個團員都得參加一個團的組織，過組織生活，并在組織領導下積極學習、生產和工作。因爲，團的任務，不是僅僅在口頭上承認了團章就可以成功的，而是要在團的統一的組織領導下實際幹才能成功的。

第六、作風正派，勤勞勇敢。一個人的行爲，是思想意識的直接表現。古人所謂『聽其言而觀其行』，就是這個意思。因爲我們的團，是要爲團結教育青年一代而鬥爭的，其團員就必須要能團結羣衆，羣衆願意接近他，和他做朋友，認爲這是與『善人交』。另外一方面，就要奮發有爲，朝氣蓬勃，努力前進，歷史交代清楚，勇於正視現實，改正過錯。而決不是垂頭喪氣，對一切表示沒有希望的頹廢者。具有這種品質的青年，其表現形式是根據於自己所處的崗位之不同而有差異的。比如，除政治覺悟外，在工廠一般是生產積極，在學校一般是學習用功，在機關一般是工作認真。這是團在考察一個人時必須注意到的具體分析。

具備以上六個條件，就可以吸收入團。但是，我們必須切實掌握，從實際出發，只要一個青年基本具備上述條件就行了。因爲我們看到今天，同時還要望着明天。任何過高的要求都是錯的，自然任何馬虎的態度也要反對。

★吸收團員在着那些問題★

在我們濟南市的團的組織裏，對於吸收團員的標準上有不一致的地方，根據材料，表現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第一、要求過高。主要的表現在：（一）把入團條件與入團後如何做一個團員的標準混淆不清。因此，在討論團員入團時，往往拿已經是一個正式團員或者要求已經入團者的水平去衡量還是一個入團的申請者，這顯然是過份。（二）把吸收團員的條件提高到作一個中共候補黨員的條件。因此，在吸收團員上，從思想到行動都從較高的角度來測量（够條件是應該的，但是，我們應站在要求團員的角度上），比如有一個已經加入革命兩年多的革命青年入團，還以曾經有過自高自大的毛病而給以三個月的候補期，這顯然也是過份。

第二、忽略政治思想的本質的考察。主要的表現在：（一）主觀揣測，以懷疑代事實。有青年積極向他提出入團，不從深入研究原因，便認為可能是『投機』或『假象』，於是便敷衍起來。（二）忽略政治覺悟，只看表面。看見某個青年活動起勁，事事有他，便當作先進分子，完全不管其政治覺悟如何，便吸收入團。由此而派生出來的，便是，只看見其表面上（如對人態度，生活瑣事）的一些缺點，而沒有發掘出他在政治思想上確有一定基本上符合標準的覺悟，便被一些無關大體的缺點所阻而竟被拒絕入團。

第三、條件不確切，解釋重點不明確。主要表現在：（一）主次不分，不從根本上夾着眼。不抓住政治覺悟和本身業務的表現這兩個主要面，而把許多條件平列起來。（二）忽視不平衡性，脫離現實。不能從青年羣衆本身所處的環境出發，鮮明地提出標準，比如在工廠，除政治上基本符合外，主要的是強調生產好，在學校則強調學習好。應具體分析入團者本人的條件，而不應機械地把這個單位的團員水平去和別的單位（如老解放區來的和新解放區的單位）的團員水平去比，或者這人與那人比（比未嘗不可，但不能作為解決問題的唯一根據）。

複習問題

- (一) 為什麼青年團員的稱號是光榮的？你是怎樣認識它的重大意義的？
- (二) 吸收團員的標準是什麼？要掌握的重點是什麼？
- (三) 你處團的支部吸收團員上存在那些問題？

第二課 入團手續

發展團員，是對團，亦就是對青年羣衆嚴肅負責的工作，因此，對發展團的手續必須是嚴格的。
關於團員……性，必須經常注意團員的質量和成分。所以，除根據國章第三條規定的入團條件能取得『可申請入團』的資格外，入團手續也因入團者的成分不同而有所區別。

根據國章第三、四條及目前情況，可以分為以下五類來處理：

第一類，是勞動青年、革命青年軍人、革命知識青年、和革命婦女入團，一般的經本人志願申請入團，有一個正式團員或一個中國共產黨正式黨員的介紹，填寫入團志願書，經團支部委員會審查，與支部團員大會通過，團區委（或相當於團區委的團委）批准，舉行入團儀式，即成正式團員，無候補期（按：團齡應自批准之日算起）。凡達入團年齡的少先隊員，志願申請者，得由少先隊基層組織的負責介紹，其手續與處理，完全和上面相同。

第二類，是本人基本上符合於上述成份，也按照規定手續志願申請入團，但其有某些條件尚不够為正式團員者（特別在新發展區域中），如作風上有些毛病，政治認識較差，對團認識尚較模糊等，

但是，這僅只是和上述一類比較而言，他基本上還是革命的，故可以加入本團爲候補團員，候補期三個月，在這期中加以爭取教育，提高水平，使其成爲正式團員。這樣，完全是正確的，蔣南翔同志分析得很對：『對於那些志願入團，而有某些條件還不够爲正式團員的青年，如果不吸收他們做爲候補團員，那就只有兩條道路：或者是勉強吸收他們爲正式團員，這就不免要降低正式團員的水平；或者是暫時將他們拋棄不顧，放棄或放鬆對於這些青年的爭取教育。這兩種辦法顯然都不是很妥當的』。不過，必須註明候補期之原因，以免和其社會成份的青年入團而必須有候補期的規定混淆。

第三類，是除上面所舉的各種成份以外的青年志願申請入團，就應該有不同的處理。因爲受舊影響較深，思想也複雜，對團的團章、紀律和作風較難接受，進步會慢些，改造也較不易。因此，他們在經過前條所規定的入團手續後，必須按照其本人的進步之具體情況，給以三個月至半年的候補期，才能通過爲正式團員。

第四類，對被強迫集體加入三青團的男女青年的處理問題。關於這點，團章四條雖無明文規定，但是，團中央之機關刊物——『中國青年』已作這樣答覆：『如果他們有了足夠的證據，證明他們加入三青團時，確實是違反或不合自己的志願的，加入三青團後，又未參加過三青團的政治活動，那麼，當他們申請加入青年團時，青年團應按照他們不同的社會成份履行手續，不能常存有反動黨派關係者處理』。

第五類，是脫離反動黨、派、社、團的人員入團，分兩種情況進行處理：（一）、其普通人員入團，其手續則須有正式團員三人或中國共產黨正式黨員兩人介紹，半年至一年候補期，經團縣委批准。（二）、其在反動組織較爲負責的人員，除經上述手續及規定外，則應經省級以上團委特別審查批准，方得入團爲團員。爲什麼要這樣做的理由是顯而易見的：這類人員經歷、思想複雜，舊習氣很深，故處理就要更縝密，才能保證問題解決的正確性。

關於介紹人的責任

從上面處理各種成份青年入團的情況來觀察，介紹人的作用是很重要的。因而其責任也很大。因為團員入團是要經過正式團員或中共正式黨員的介紹，介紹人是挺接近和了解被介紹者，事實上團是經過介紹人來作為審查的主要依據。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被介紹者是經由介紹人才能取得團籍，這就意味着被介紹者從思想的覺悟到有組織的要求，是以介紹人作為重要的媒介的。

從此，可以得出介紹人的責任的結論：（一）、對團——應該將被介紹人的思想、品質、經歷、出身等，向團作真實的負責的說明，并在主要的問題上——特別是政治問題，應負完全的責任。（二）對被介紹人——應向他做教育工作，向被介紹人說明團章及團的紀律和目標、性質、任務等基本問題，以及團的其他教育工作。

在這裏，要回答一個介紹人的資格問題。即是為什麼候補共產黨員不能作介紹人？以及候補共產黨員在什麼條件下才可以介紹新團員？這個問題『中國青年』會作這樣解答：『就政治水平來說，共產黨候補黨員當然是高於青年團員的。但是共產黨員介紹新團員，不僅對團而且必須對黨直接負責。候補黨員在黨內是沒有選舉權與表決權的，因此候補黨員也不能像黨員一樣負責的介紹新團員。這表示共產黨介紹新團員是很慎重的。候補黨員雖不能作介紹人，但他如果發現有够入團條件的青年，仍應該向黨向團推薦。如果候補黨員兼為正式黨員，他可以以團員的身份介紹新團員』。

團章第五條規定：『當候補團員候補期滿，如其準備程度尚不够為正式團員時，得由團支部委員會延長其候補期或取消其候補資格。如候補團員在候補期內，表現在學習與工作上特別有成績者，亦得由團支部委員會縮短其候補期』。

這就是說，候補期的作用可從兩方面來看：（一）、團對候補團員在候補期間，必須進行教育與審查，幫助其完成準備成為正式團員的條件，不然，候補期的作用也就不

題

★

關於候補期的作用及轉團問題

大，這是不應該的。（二）、候補團員本身，應努力上進，針對自己弱點進行克服改造，加速準備成爲正式團員的條件，向團說明自己各方面的情況，使團更好地幫助你和解決你的問題。

只有這樣，才能獲得良好結果：按期或提前成爲正式團員。而不致於弄出延長候補期或取消候補期的壞結果。

候補團員在團內的政治待遇上，除無選舉權、表決權、被選舉權外，其他權利和義務均同於正式團員。在這裏，要提起正式團員與候補團員注意團結，不能有任何的不團結現象，正式團員應多方幫助候補團員，候補團員也積極向正式團員提供意見并虛心學習，達到互相幫助和政治上團結一致的目的。

團支部應關心候補團員的政治問題，對其轉團，必須給以極大的關懷，根據具體情況及時處理，這對其本人及團員均有莫大的教育意義。

轉團應由小組提出意見，經支委討論，作出正式結論，正式通知本人，並向全支部報告，聽取團員意見，其團齡應自通過轉正之日起算起。如延長或取消候補團員資格，亦應經同樣手續。所有這些，均須向上級報告。取消候補團員資格，則必須經上級批准。

★

團的組織對於吸收團員，要有負責的領導，經常總結經驗。這就是說：（一）吸收團員中的審查工作，必須有領導進行，必須交付能够負起這個責任的團員去完成，只有這樣，才能把真正的先進青年吸收入團。（二）吸收團員的手續務必絲毫不苟，按照團章規定履行：個人志願申請！——書面的，口頭的——填入團志願表並簽字，支委審查，與支部團員大會通過，上級批准。（三）密切注視發展團員的偏向，及時發現缺點而立即糾正。（四）總結經驗，交流出去。

關於對吸收團員的領導的問題

關於入團手續的兩個問題

可以看出：

第一，吸收團員中的領導思想不明確，認識上存在着問題。主要表現在：（一）對級團委審查的入團申請者，而沒有嚴格執行的現象（雖然是個別的）；另一方面對候補期的縮短不是根據其政治的顯著覺悟，而是因為要適合自己主觀或客觀的願望（如有候補團員要南下了，就因為這個原故提出縮短其候補期，也有個別支部爲了送學員去市團校學習而將候補團員轉成正式團員），以致形成轉團而轉團的形式主義。這樣做，如果被轉團者確是已够正式團員水平，也因爲領導思想不明確而使被轉團者和其他團員不能受到教育。如果是「硬提」了，不該轉團而又轉團了，那就降低了正式團員的水平。這樣對於團員本人及團均無益處。（二）審查團員不慎重，把這個重要的擔子交給不能勝任的團員來辦理。例如有一個支部書記把審查申請書交付給一個連階級成份都不會劃分的團員去處理。完全忘記和棄支委會的責任，完全是對申請人和對團無责任心的表現。（三）介紹人的作用不大，沒很好地盡到介紹人的責任。不少的申請書寫到自己進步的轉變時大多由聽報告，研究文件，而真正獲得介紹人之具體幫助的就不多。

第二，吸收團員中的具體領導不够，總結經驗差，主要表現在：（一）對候補期的確定極不一致，缺乏具體分析，因此，對於申請入團者候補期的意見是沒有明確的根據，往往是弄得較模糊的。（二）履行新團員入團手續的運用的科學性差。往往不是經由介紹人負責介紹，小組提意見，支委審查清楚通過後再提交團員大會通過（這樣雖然有其他團員不了解入團者情況，他可以要求介紹人說明情況，和根據信任自己曾經負責選舉的領導機構的審查，而表示同意）。但是，有一些支部，是把申請書在支部大會上朗誦，然後再研究，這樣，首先卸掉了支委會應有的作用和責任；其次，浪費時間，

還很難解決問題。（三）及時總結發展團員中的經驗不足，所以使得發展工作的改進也就不及時。

第三，處理甲請入團的志願書的問題上，存在關門的傾向。這主要表現在：趨於極端化的作法。不是通過，就是拒絕入團。而沒有想到有不少的純潔青年：政治上無問題，擁護中共主張，願為新民主主義事業奮鬥到底，又志願申請入團。我們對於這樣的青年是不應該拒之於團外的，應該加以吸收，如果不够水平，就吸收為候補團員呀！他們應該還有候補團員的水平呀！這點，蔣南翔同志的團章的報告說得很清楚，請同志們仔細研究。

複督問題

- (一) 入團手續是根據什麼來確定的？
- (二) 你處是怎樣吸收團員的？有處理得不妥當的麼？
- (三) 你處團的組織是否有關門傾向？
- (四) 你處團的組織是否有不純的情況？

二 國員的義務與權利

第三課 努力學習

學習的重要性

每個青年國員，要正確地有效地為新民主主義的革命事業積極奮鬥，為勞動人民忠誠服務，其基本關鍵，就在於努力提高自己的覺悟程度和領會馬克斯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的基礎，以及掌握科學技術。

團章第七條第一項規定：『努力學習和宣傳馬克斯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努力精通所從事的業務，掌握科學技術，不斷提高自己政治文化水平及實際工作能力』。

不容置疑，按照這個方向堅決執行努力進取的結果，必然獲得如此無比的收穫：

第一，使團在政治、思想、組織、行動的統一和鞏固上逐漸達到如鋼似鐵的程度，對中國人民的和黨的事業貢獻出無比的精力與忠誠。因為，顯然的，只有這樣，首先，我們才會知道為什麼必須全心全意忠心耿耿地為人民服務，才會知道應該幹什麼和怎樣幹，才會有鬥爭的決心與勝利信心，才會在複雜的鬥爭中不迷失方向。其次，團在組織上行動上的統一，主要是由新民主主義及謀全人類解放這個共同目標為基礎。要達到這一個目標，必須是由馬克斯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所形成的團員在思想上的一致為前提的。如果沒有這種思想上的一致，就不能使團的紀律建立在自覺的基礎上，工作就要犯錯誤。最後，團是在中共領導之下的，要使『新民主主義青年團領導幹部及全體團員必須明確地深刻地認識到接受中國共產黨的領導的絕對必要性，堅決執行和服從中國共產黨的一切政策決議，提高馬克斯列寧主義理論和作風，保證全體團員及廣大青年對於中國共產黨的完全信任』（見任弼時

(全國團代大會的政治報告。)這也就必須依靠這種學習。

第二，使團和廣大青年羣衆獲得鞏固的聯繫的紐帶和共鳴的精神條件。因為，團是要為團結教育青年一代而鬥爭，這個團結是建築在對進行中國人民革命的共同認識的基礎之上，馬克斯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便是這種革命的團結的靈魂，所以必須『努力學習和宣傳馬克斯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經由這種：『廣泛地經常地有系統地進行馬克斯列寧主義的理論和中國革命實踐之統一的毛澤東思想教育工作，使他們逐步地學會使用馬列主義的辯證唯物論觀點，去認識社會發展的進程和中國革命發展的規律』(青年團工作綱領)。進行宣傳教育的內容和方式，團的工作綱領作過具體明確的規定：『青年團對於一切青年工人、青年農民、青年軍人、青年職員、青年學生以及青年知識份子，均應負責進行普遍的政治教育工作，經過各種方式，如：會議、談話會、演講會、廣播、訓練班等，使他們懂得：(1)為勞動人民服務的革命的人生觀與世界觀；(2)中國革命歷史和中國革命的基本問題；(3)中國新民主主義革命階段中的各種政策；(4)有關各自工作業務的方向與組織等問題』。

第三，使團員既為最先進的革命的科學思想所武裝，也為先進的科學技術所武裝，而成為真正的符合團所要求的青年團員。團的工作綱領指示：『整個青年一代，必須担负起新民主主義國家建設的艱巨任務，把中國從一個落後的農業國變為工業國。青年團必須推動國內外男女青年努力學習現代文化科學知識，掌握各種經濟業務與生產技能』。這樣做的目的，就在於：『必須使每個團員逐漸成為是有文化科學知識的，並有一大批是完全學會和精通專門科學的人才』(團的工作綱領)。

青年團……★

學習精神與刻苦學習態度，是每個團員對團對人民可不推諉的職責和義務。沒有

青年團……
學習態度……

在這裏，我們還要更進一步的來體會這個作為團員的義務來提出的努力學習和宣傳馬克斯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的問題。

這就是說，團的基本任務在學習。任弼時同志的報告，是團的全國第一次代表大會決議為「今后全國工作的總的指導方針」。團的工作綱領是百分之百的要付諸實現。因此，青年團員對待這個問題：（一）這是團的任務，而且是經常的任務，必須以高度的積極性和毅力去迎接這個任務，而且完成得完滿無缺。（二）這個任務的勝利的完成，應該看成是人民祖國利益與個人前途密切結合的勝利。因為人民要求青年個個成材，而青年團員成了「材」之後，也就有了個人前途，這豈不是完全統一起來了嗎？而這個統一是建築在人民利益的基礎上，也只有這樣，個人也才有真正的前途。（三）這個任務，絕對不能放鬆，是團員品質的具體表現。

前面已經說過，學習的目的，在於提高政治覺悟和實際工作能力。這就是說，善於怎樣努力學習……分析具體環境，善於總結經驗，善於使自己的經驗條理化，改進自己的工作提高能力，要辦到這，只有從通過工作、勞動、鬥爭中去學習，這也就是根本的學習方法。列寧說：『必須使共產主義青年團把自己的教育，自己的學習和自己的訓練與工農勞動連結起來』。馮文彬同志在團的任務與工作的報告中指出：『無論在什麼地方，革命理論和革命實踐的結合，都應該是青年團員在學習中的指南』。

這就是說：

第一，積極學習政治和參加人民反對蘇美反動殘餘勢力的鬥爭，積極為新社會秩序的鞏固而鬥爭。最直接的辦法，就是天天讀報，注意研究時事，關心勞動人民的福利：『積極參加反對暗藏的敵人——奸細、特務和一切陰謀破壞分子的鬥爭』（團的工作綱領）。

第二，積極參加勞動，積極參加根據新民主主義原則而進行的恢復並發展國民經濟的工作，這就要求我們勤於勞動，如所週知，人民的勞動生產力愈大，國家就富有，整個社會的物質福利水平就愈提高，因此，『勞動並不是在拆散人民，而是團結他們，使他們成為新社會秩序的積極的、自覺的建